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 滔 環 保

CT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中 滔 環 保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3)

**(1)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及
(2)審計委員會組成變動**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起生效：

1. 鍾育麟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 鍾育麟先生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及委員，以取代何景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鍾育麟先生（「**鍾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起生效。

鍾先生，現年60歲，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ICAEW商業與財務專業人員。彼於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董事會擁有超過30年的管理經驗。鍾先生獲委任為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7)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辭任，並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重新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於過往三年，彼曾擔任為朝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59)之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及為勝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七日期間擔任為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8)之執行董事。目前，彼亦為中國卓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39)之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8)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及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243)之公司秘書。

以下兩間私人公司於鍾先生出任董事的相關時間解散，有關兩間公司清盤之詳情載於下文：

Cupac Technology Limited(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由於該公司無力償債，故此其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中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決議進行強制清盤，估計虧絀達447,575,921港元。百慕達法院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授出清盤令，而該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解散。

Cupac Finance Limited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主要業務為借貸，已被其董事會清盤，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共4,438港元。該公司原擬經由成員公司清盤方式進行清盤，惟由於文書錯誤，導致經由債權人清盤方式清盤。其有關清盤之董事會決議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通過，而該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解散。

鍾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根據委任函的條款予以終止。鍾先生的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有資格在該次會議上進行重選。根據公司組織章程規定，此後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彼至少須輪值退任一次。鍾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收取每月港幣10,000元的董事袍金。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根據其技能、知識、經驗，其對本公司的職責和責任以及本公司的業績和當前的市場狀態，確定鍾先生的薪酬。

鍾先生與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文偉麟先生，均在本公司及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907）的董事會任職，有相互董事職務關係。同時，鍾先生與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黎碧芝女士，均在本公司及中國卓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039）的董事會任職，有相互董事職務關係；但是鑒于鍾先生已經遵守並跟從符合公司的申報和衝突解除的準則，因此他們相互擔任董事職務的關係不會損害鍾先生在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的獨立性。同時，鍾先生將秉承誠實和客觀的態度為本公司服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鍾先生確認他並無：—

- (i) 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 (ii) 於過去三年在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 (i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
- (iv) 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鍾先生確認，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概無關於其任命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審計委員會組成變動

於上述委任後，鍾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主席及委員，以取代現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及現任審計委員會委員何景涌先生（「何先生」），由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起生效。何先生仍保留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鍾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署理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瑋瑭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瑋瑭先生（署理主席）、文偉麟先生及伍暢標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青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景涌先生、方偉豪先生、黎碧芝女士及鍾育麟先生。